

法治周刊

05-08版

责编:王玮
电话:(010)67113382
传真:(010)67113772
E-mail:hjbslaw@sina.com

■ 会议

第四届中欧社会生态与法律比较论坛召开

可持续交通 从何谈起?

本报讯 第四届中欧社会生态与法律比较论坛近日在北京举办,本届论坛的主题是“城市交通和环境规划: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和新路径”。

据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周珂介绍,本次论坛主要研讨的内容包括,生态文明建设背景下的可持续交通政策和法律理论与实践研究,特别是现代交通对社会生态产生的影响和公众交通与环境权益的保护;结合气候变化、经济全球化、城市化和经济转型的挑战,研讨破解可持续交通的瓶颈问题。

在欧洲国家特别是德国,长期以来有关汽车工业转型的计划或大幅度减少汽车运输的计划一直存在争议。

近年来,以灰霾为标志的大气污染问题对我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构成突出制约。特别是日益增多的汽车对交通发展和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影响,均是当下学界关注的重点。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高桂林说,中国在推进生态文明“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背景下,正着力解决交通拥堵、城市与环境保护等难题,希望从法律制度上和规划上寻找新的发展路径。在这方面,我们需要借鉴欧洲的经验,特别是社会生态运动理念和发挥公众参与的重要作用。

奥地利维也纳大学经济地理方向教授Josef BAUM提出,土地使用和运输给城市带来的一个影响是(欧洲和美国)发展广泛郊区化,这一趋势在中国还处于起步阶段,或许可以避免,不过需要明确的法律规则来规制土地利用与区域规划。

据了解,中欧社会生态与法律比较论坛一直由德国罗莎·卢森堡基金会支持,已连续举办三届。本届论坛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主办、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承办。来自维也纳科技大学、德国柏林大学等8位外方代表以及国内多所大学的环境法学者和部分官员、实务界人士参加了本次论坛。 **王玮**

中国环境报举办 新环保法培训班

企业违法风险 怎样降低?

本报讯 降低企业环境违法风险主要有哪些措施?加大对违法主体的处罚力度体现在哪些方面?按日计罚上不封顶具体实施中罚款数额如何确定?环境保护税与排污费有何区别?对排污权交易有何影响?这是前不久在湖南省衡阳市举办的“解读‘新环保法’降低企业环境违法风险”培训班上,参加培训的企业代表向专家们提出的问题。

培训期间,谈到新修订的《环保法》对企业的影响,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干部杨威重点解读了法律责任部分第五十九条、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以及企业要建立环保责任制度,注重突发环境事件应对等。另外,新法还鼓励环保产业发展,对改善环境主动转产、搬迁、关闭的企业,政府将给予支持。

针对有关按日计罚制度的疑问,杨威解释按日计罚的适用情形首先是存在违法排污行为,包括超标超总量排污等。其次是执法部门应当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责令企业改正。此外,由于地方可以增加第五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按日连续处罚的违法行为的种类,杨威提醒企业除了关注新环保法,也要关注地方立法。

“两高”司法解释具体适用中的一些问题,也是企业相当关心的,培训班还邀请到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喻海松博士,详细介绍了环境污染刑事风险防范问题,并参加培训的企业就暗管达标排放是否违法,连续两次行政处罚与按日计罚的关系,委托第三方处置造成污染问题的法律责任,怎么认定超过3吨的混合危险废物性质等问题进行了深度互动。 **王玮**

本期导读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聚焦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重大议题

生态文明法治建设路向何方?

研讨会上,环境保护部政策法规司司长李庆瑞表示,如何在环保领域落实依法治国方略,如何在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进一步推动生态环境法治建设等重大议题,环保部门应高度重视,及早准备,为迎接四中全会和届时贯彻会议精神奠定思想基础。

6版·立法

利剑斩污岂容情

7版·执法

环境案件入刑真的难吗?

8版·说法

■ 新政

福建禁批 六类建设项目

违反环评分级审批者
将被依规处分

本报讯 福建近日开始施行《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管理规定》,全省建设项目环评实施分级审批管理,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一律不得审批涉及6类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据介绍,这6类项目包括:国家明令淘汰、禁止建设的项目;环境污染严重、污染物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要求的项目;位于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以及位于未划定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的自然保护区内的项目;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与供水设施和保护区无关的项目,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排放污染物的项目;不符合福建省人民政府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和重点区域整治要求的项目。

《规定》指出,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不论投资主体、资金来源、项目性质和投资规模,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均应按照确定的分级审批权限进行审批。

《规定》强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根据审批、核准、备案权限以及对环境的影响性质和程度确定。实行审批制的,建设单位应当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手续;实行核准制的,应当在提交项目核准申请报告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手续;实行备案制的,应当在办理备案手续后、项目开工前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手续;新建、增加污染物排放量的扩建和技术改造化工石化、制浆造纸、印染、电镀、铅蓄电池、皮革、合成革及人造革建设项目,必须在环境保护基础设施齐全并经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专业园区内建设。

《规定》要求,各级环保主管部门必须严格按照权限审批,下级环保主管部门越权审批、违反法定程序或者条件审批的,上级环保主管部门可以依法撤销或者责令其撤销审批决定;对直接审批责任人员,建议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照《环境保护法》进行处分。

熊敏 李良

昌吉下放部分 环评审批权限

涉及10大类48类建设项目

本报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环保局近日印发《关于下放部分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权限的通知》,将部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及验收权限委托给各县市(市区)环保局,进一步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提高环境管理效能。

据了解,此次下放环评审批权限主要涉及水利水库渠道改造、能源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交通公路、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化工、轻工、城建、社会事业、农林牧渔、地质勘探等10大项中的48类建设项目。

通知要求,各县市(市区)环保局要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确定的建设项目环评等级和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标准开展工作,不得降低环评标准,强化环评、验收文件技术审查,确保质量。要研究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权限调整后出现的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平稳过渡。

要建立环评审批、验收责任追究制度,规范审批、验收流程,提高环评、验收服务效能。要建立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验收管理台账,健全日常巡查制度,加强建设项目“三同时”日常监督管理。

此外,昌吉州环保局还将从管理和技术等方面,加强对各县市(市区)环保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工作的指导。

杨涛利 丁娟

大唐多伦煤化工脱硫设备停运170余天后又陷“死鱼门”

岂能忘了改造升级的初心?

本报记者邢飞龙 宣克晔

9月过去,草原上恼人的燥热已经褪去,一片片的草地和海水也露出了新黄、干涸的迹象。在这个别有一番景致的季节,记者驱车来到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的多伦县。

多伦县境内有一条名为滦河的河流,经过多伦县后一路向北流去,最后进入北京饮用水水源地之一的官厅水库。小河水量其实并不小,今年草原降水少,但滦河水依然很大。河流两岸不时能见到在树荫下休憩的牛羊、在岸边垂钓的钓者。

记者要寻找的大唐多伦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煤化工”)就在距离这条河两公里左右的南岸。

前不久,大唐煤化工被曝出2013年全年脱硫设施停运170余天,这相当于半年多的时间都在空置。消息一出,舆论哗然。然而实际情况究竟如何?记者来到了紧邻企业的盆窑村一探究竟。

死鱼之谜

在一家小卖部,记者见到了刚从镇上赶回来的村民谷玉贵。谷玉贵首先向记者反映的是大唐煤化工的水污染问题。

因为怀疑大唐煤化工外排的废水污染了当地的地下水,谷玉贵当天带了从自家井里打上来的水样准备去镇上化验,听说记者来了解情况,又急忙忙从镇里赶了回来。

他告诉记者:“这厂子自从在这儿开始,村里就跟以前不一样了,生产的时候臭味熏天,排的水也把这儿的地下水污染了,井里水泵上都是鼻涕一样黏糊糊的东西!”

为了证实自己的话,谷玉贵特意带记者来到一户村民家里,这户人家的主人是两位八十多岁的老夫妻。老大爷告诉记者,现在井里的水一烧开就是一股子怪味,只能忍着味道做饭。

正说着,几位村民已经把井里的水泵拉了上来。水泵的绳缆上从水面部位开始向下,都出现了谷玉贵口中的“鼻涕一样”的黄色不明物质,凑近还能闻到油脂一样的气味。“现在家里都是三四十米(深)的井,以前根本没有这些杂物。”谷玉贵说。

当记者问及是否化验过井水时,谷玉贵激动地说:“镇政府的答复一直都是正在化验,后来告诉我们(井水)都达标没问题,可这都能看到的,我们怎么能放心啊!”

“这东西用水冲是冲不掉的,得拿洗衣粉才能洗干净!”一位拉绳的村民边洗手边跟记者说道。

在记者正准备前往企业时,谷玉贵告诉记者,上个月村边的滦河里有好多死鱼,当时县里来了好多人,怀疑是大唐煤化工偷排废水造成的。在记者的要求下,谷玉贵带着记者来到了滦河边寻找他口中的死鱼。

在当地村民称之为“上库”、“下库”的一个水库旁,记者见到了来钓鱼的陈大爷。

“大爷今天钓到鱼了吗?”

“这都一上午了!一条也没钓到!”

陈大爷告诉记者,就在8月初,一天早上他去钓鱼的时候发现水面上白花一片,走近一看全是死鱼,“那腥味隔老远都能闻到!”、“听说是大唐煤化工排的废水弄的”。

记者又沿着岸边问了几个钓鱼的村民,大家的回答都是大同小异。在岸边和村民攀谈的一个小时里,记者留意到,岸边所有的村民没有一个钓到鱼。

而据村民介绍,类似的死鱼事件并不是第一次发生。“去年夏天,也有过一次死鱼事件,只是数量没有今年这么多。”一位村民表示。

谷玉贵告诉记者,那次死鱼是在8月4号晚上,“第二天政府就来了好多车,公安的、卫生的、环保的,把路都堵



上图:走近排水口,气味刺鼻。
左下图:村民向记者展示8月4日拍摄的死鱼情况。
右下图:大鱼已被清理,水库边仍能看到不少漂浮的小死鱼。

本报记者邢飞龙摄

满了。”“后来大唐来人把所有的死鱼都捞走埋掉了。”

当问及这些死鱼都埋在哪里的时候,谷玉贵摇了摇头:“具体的不清楚,据说是埋在大唐的填埋场里了。”

但谷玉贵随即告诉记者,可以带记者去企业的排水口看看。

泄漏还是偷排?

在经过一段时有时无的土路后,按照谷玉贵的指引,记者翻过了一座长满野草的小山包后,眼前的景色让记者吃了一惊:小山包被人削去几十米的高度,形成一道宽数十米、从厂区北侧一直延伸到滦河边的道路。道路的尽头是一个直径两米左右的巨大排水口。

记者从山上绕到排水口前发现,排水口内用砂石袋堆起一道简易拦水墙,墙内还有大量污水,正散发着刺鼻的味道。记者探身往里拍照的时候吸了一口,立即感到呼吸道有明显的刺激感。排水口外的河道里,是厚厚的一层淡黄色残留物,而这种残留物,与村民井中提取的物质在感官上非常相似。

回到村里,村民孔祥安告诉记者,大唐煤化工的工人有部分就住在他们村。死鱼就是因为大唐煤化工排放了污水,“那天之后下游的二道子村、磴口村(奇)吃的水都是县里派人用车拉来的。”“你们晚来了几天,现在厂子都停产了,说是停产检修,要不在什么都能看到了!”

告别的村民,记者来到多伦县环保局进一步调查核实情况。

县环保局局长李万民向记者介绍了企业的基本情况。大唐煤化工总投资180多亿元,主要生产聚丙烯,联产汽油、LPG、硫磺等副产品。

当记者问及现在企业为何停产时,李万民表示:“企业是8月25号开始停产的,主要是因为准备重组。”

在县环保局副局长石俊峰那里,记者得知了死鱼事件的详细经过。

处理系统的缓冲池存放。8月4日,多伦县降雨较大,8时30分至13时20分,企业向外排放雨水时,缓冲池外溢废水进入雨水管网,雨污混合水进入河道。排放的污染物为醇类、烃类和石油类。

至于事故原因,县环保局提供的文件中显示,“厂区未按环评要求使用事故池,擅自改变了事故池用途作为消防池使用,在事故状态下,如果低盐缓冲池溢满,只能通过雨水网外排,企业受低盐池污水处理装置的瓶颈制约,加之对污水处理系统疏于管理,事故池与缓冲池基本概念混淆,没有实际意义上的事故池。”

而安徽一位同行业企业的相关人士表示,缓冲池有可能有两条管道,一条污水管道,一条雨水管道,污水管道有在线监测设施,而雨水管道并没有监测设施,业内通过雨水管道偷排的现象是存在的。虽然我们并不能肯定大唐煤化工存在这种情况,但可以肯定的是,环保部门的调查结果至少显示这起事故原因是“厂区未按环评要求使用事故池”,无论是主观故意还是客观疏忽,人为因素不可避免。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细节是,按照多伦县环保局提供的文件,“企业一直未发现(未报告)低盐缓冲池废水外溢问题”,直到8月4日20时,多伦县环保局接到群众举报。

而按照水库旁边居住的一位村民介绍,8月4日出现死鱼之后,大唐煤化工的工作人员曾经想要雇佣这位村民的儿子到库内死鱼进行打捞,但是由于死鱼越来越多,他们没有答应企业的要求。

脱硫设施为什么停?

当记者问及企业环评问题时,石俊峰表示,由于企业为国企污染源企业,环评文件在多伦县环保局并没有存档,而这家企业的环评属于涉密文件,不能公开。

多伦县环境监察大队队长则表示:“企业目前一直都是在试生产,因为达不到验收标准,所以一直没有验收。”

不过记者在大唐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负责